

证券代码：600190/900952

证券简称：锦州港/锦港B股

公告编号：2023-018

债券代码：163483

债券简称：20锦港01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截至2023年4月3日，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东方集团”）持有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份数量为176,002,133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8.79%。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东方集团累计质押数量为142,00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80.68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7.09%，剩余未质押股份数量为34,002,133股。

2023年4月4日，公司收到股东东方集团关于其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股份解除质押情况

单位：股

股东名称	东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本次解质股份	30,000,000
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17.05%
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1.50%
解质时间	2023年4月3日
持股数量	176,002,133
持股比例	8.79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	142,000,000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80.68%
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7.09%

经东方集团确认，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无后续质押的计划，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、解除质押情况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锦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4月5日